

祁仪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- 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年度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2 条，内容均属公示公告类。
- 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我镇持续规范受理、审查、处理与答复全流程管理，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完成各项环节。2025 年度未收到相关公开申请。
- (三) 政府信息管理。我镇结合法规要求完善政务公开制度，组织专题学习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明确站办所职责分工与工作要求。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发布前审核，重点排查涉及密及个人隐私问题。
- 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加大载体建设力度，利用县政府门户网站、云上唐河等宣传工作动态，让社会了解祁仪镇情况。
- (五) 监督保障。我镇持续完善监督机制，明确工作责任，开展日常巡查和定期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。自觉接受上级监督，保障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2025 年度未发生相关责任追究事件，未开展社会评议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，相关工作在规范化和制度化方面取得了新进展。但对照更高标准和群众期待，仍存在两方面突出短板：一是信息公开的覆盖面与精细度有待加强，部分群众关切的信息未能做到及时、详尽发布；二是政民互动的渠道与效能有待提升，公众的知晓率与参与感不足。

为切实解决问题，推动政务公开走深走实，下一步我镇将聚焦以下重点持续发力：

（一）在“准”和“全”上求突破，夯实公开质量基础。建立健全从信息采集、审查到发布的全链条管理机制，压实审核责任，严防内容疏漏与错误。同时，我们将系统梳理并动态扩充主动公开目录，不仅公布“做了什么”，更注重解读“为什么做”和“如何参与”，运用图文等多种形式，让信息更接地气、易懂好用。

（二）在“引”和“联”上做文章，激活公众参与动能。转变“重发布、轻互动”观念，主动策划政策解读、线上征集、亮点工作展示等专题活动。依托镇村公示栏、微信公众号、网格群等线上线下阵地，开展精准推送和定向宣传。探索建立公众意见建议的反馈与采纳公示制度，让群众的“金点子”真正转化为改进工作的“金钥匙”，形成良性互动循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。